

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一、申报范围及申报条件

1. 申报范围：凡在本省各级各类学校、科研机构、企事业单位从事教育科学研究工作的在职人员，均可申报。申报项目应属于教育科学规划确定的重点研究领域，具有较高的学术价值和应用前景。申报项目应具有创新性、科学性和可行性。申报项目应由申报人所在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，并加盖公章。申报项目应填写《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项目申报书》，并附相关证明材料。申报项目应在规定的时间内申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申报项目经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后，由领导小组办公室统一受理。申报项目经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后，由领导小组办公室统一受理。申报项目经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后，由领导小组办公室统一受理。

2024
他 人，不
人三
人五 不 与
三、 人 中 (件)
, 不 修 , 不予
、 体
体
, 价值;
中
价值。
五、 一 , 4
万元, 一 2万元。 为2 ,
从 之 。今
, 件
, 优
3 , 专 2 , 个
1 。 位 作 传
作, 严 ,
做 作。
七、
(), 人先 个人信

申报。相关资料请登录“湖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”网站点击“规划办”栏目查阅。网上申报截止时间为2024年3月1日，逾期申报系统自动关闭。

联系人：蒋小良；联系电话：0731-84402923。

附件：2024年度湖南省社科基金教育学专项课题申报指南



2024

1. 任 代 人
2. 体
- 3.
4. 中
- 5.
6. 伍

1. 中 代
2. 体
3. 人 争
- 4.
5. 保
- 6.
- 7.
8. “三 人”
- 9.
10. 体
- 11.